

農業部 函

地址：100212臺北市南海路37號
承辦人：蔡宜珊
電話：(02)3343-2065
傳真：(02)2304-7055
電子信箱：tsail3@aphi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農授防字第11418622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1141862218—A1 (1月6日獸醫師節之意義.pdf)

主旨：本部核定1月6日為「獸醫師節」，請查照並廣為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紀念日及節日實施條例第5條第28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彰顯獸醫師在動物健康照護及公共衛生領域的重要貢獻，依前開規定將1月6日訂為獸醫師節，以感念獸醫師對動物福祉奉獻。
- 三、檢附「1月6日獸醫師節之意義」說明資料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、各縣市政府機關、各直轄市、縣市議會

副本：中華民國獸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市獸醫師公會、新竹縣獸醫師公會、苗栗縣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獸醫師公會、彰化縣獸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獸醫師公會、雲林縣獸醫師公會、嘉義市獸醫師公會、嘉義縣獸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獸醫師公會、屏東縣獸醫師公會、宜蘭縣獸醫師公會、花蓮縣獸醫師公會、臺東縣獸醫師公會、金門縣獸醫師公會、基隆市獸醫師公會、澎湖縣獸醫師公會(均含附件)



臺中市議會



人事室

1140003255